

馬利亞的不同

黃曉鳳

在新約聖經中有提到六個馬利亞。有耶穌的母親馬利亞，抹大拉的馬利亞，伯大尼的馬利亞，雅各和約西的母親馬利亞，馬可約翰的母親馬利亞，羅馬的馬利亞。今天我要和弟兄姐妹分享的是伯大尼的馬利亞。她住在伯大尼，有一個姊姊馬大，和一個兄弟拉撒路，耶穌非常愛這個家庭，也常到這家做客。聖經是如何記載馬利亞呢？她在耶穌腳前聽他講道；當她兄弟死去，她俯伏在耶穌腳前哭泣；在逾越節前夕，她來到耶穌面前，用香膏膏抹耶穌的頭與腳。馬利亞和其他的人或是門徒有什麼不同的地方呢？今天我的題目就是「馬利亞的不同」。

請我們一同來看馬可福音十四章 3-9 節：「耶穌在伯大尼長大痲瘋的西門家裡坐席的時候，有一個女人拿著一玉瓶至貴的真哪噠香膏來，打破玉瓶，把膏澆在耶穌的頭上。有幾個人心中很不喜悅，說：何用這樣枉費香膏呢？這香膏可以賣三十多兩銀子賙濟窮人。他們就向那女人生氣。耶穌說：由他吧！為什麼難為他呢？他在我身上做的是一件美事。因為常有窮人和你們同在，要向他們行善隨時都可以；只是你們不常有我。他所做的，是盡他所能的；他是為我安葬的事把香膏預先澆在我身上。我實在告訴你們，普天之下，無論在什麼地方傳這福音，也要述說這女人所做的，以為記念。」

馬利亞有什麼不一樣的地方呢？

一、拿的不同

第 3 節，「耶穌在伯大尼長大痲瘋的西門家裡坐席的時候，有一個女人拿著一玉瓶至貴的真哪噠香膏來……。」這裡，我們看到二個人，一個是長大痲瘋的西門，另一個就是這裡的「一個女人」。在約翰福音告訴我們她就是馬利亞。他們都蒙了主耶穌給他們的恩典。耶穌醫治了西門的大痲瘋，耶穌使馬利亞的弟弟從死裡復活。他們都很感謝耶穌，但他們感恩的行動卻不一樣。西門請耶穌和他的門徒到他家吃飯，我相信是一頓豐盛的大餐，因為耶穌讓他再次回到人群當中，可以與人交往，可以工作，不再被人厭棄，自己也不再被疾病所累，實在是令人高興的事。還記得小時候我得了急性肝炎，父母親帶我去一家診所看醫生，那醫生告訴媽媽，一定要每隔一天，到他那裡吊點滴，所以有一個多月的時間，每隔一天我都到診所報到，護士小姐也都為我預備好我的針。雖然我的雙手及腳都有著針孔，但醫生真的醫好了我的病。之後每一次的過年，父母親都會買一大盒高極的水梨或蘋果送給醫生。一直到我開始上班，那醫生當了省立醫院的院長，我送了最後一次的

水果，因為他說，他現在是公務人員，所以絕不能收禮，但我仍謝謝他，因為他曾經救了我的命。

若一個醫生治癒了你的病，你一定是會對他感激不盡，或許你無法給他錢，但他也會盡可能的把你所想得到最好的東西給他。那馬利亞在這裡給了耶穌什麼呢？是「一玉瓶至貴的真哪噠香膏」。馬利亞不是隨便買一種香膏就拿來給耶穌，她買的是真哪噠香膏，它是香膏裡很珍貴的一種，在真哪噠香膏裡又有分等級，馬利亞買的是最貴的那一種。而且她不是買一點點，而是買了一斤，大約是 1.4 磅；還不止這樣，她用一個玉瓶裝著。在 5 節裡，告訴我們香膏值三十多兩銀子，也就是當時普人工作一年的工資，所以光是香膏就要這麼多錢，再加上一個玉瓶，不是更多了嗎？所以馬利亞給耶穌的是一份非常昂貴的禮物，她不在乎要花多少錢，因為在她心中，耶穌就是他們家的救命恩人。

二、做的不同

接下來，馬利亞趁耶穌坐席的時候，打破了玉瓶把香膏澆在耶穌頭上。在約翰福音寫著，也抹在耶穌的腳上，又用自己的頭髮去擦。今天馬利亞不是把香膏買來，就直接送給耶穌，也不是從瓶裡倒出一些香膏來抹耶穌，乃是將玉瓶打破，意思就是瓶內的香膏要一次全用盡的。所以馬利亞的心，是要將這最珍貴的禮物完完全全的獻給主，沒有任何的保留。她將所有的香膏澆在耶穌的頭上，又抹在耶穌的腳上，並用自己的長髮來擦耶穌的腳。我們知道在當時頭髮對女人來說是很重要的，若你在外人面前披散著頭髮，就表示你是個放蕩不守約束的女子，但在這裡，我們看到馬利亞，已經不在乎些規矩，也不理會別人會如何看她，就這樣謙卑地跪在主的腳前，用她的頭髮擦拭耶穌的腳。當她這麼做時，屋裡立刻充滿著膏的香氣。但也就在此時，有人說話了。4-5 節說：「有幾個人心中很不喜悅，說：何用這樣枉費香膏呢？這香膏可以賣三十多兩銀子賙濟窮人。」他們就向那女人生氣。這些人是誰呢？正是耶穌的門徒，門徒在這筵席中，沒有為耶穌做任何事，但卻做了一件事，就是指責馬利亞做得不好，還向她生氣。他們認為這是枉費，也就是說耶穌不值得馬利亞為祂這麼做。他們有更好的做法，就是將香膏賣了，賙濟窮人。主真的就不值得塗這香膏嗎？用在主的身上是在枉費嗎？親愛的弟兄姐妹，我們為主所做，正表示我們愛主的程度。我相信馬利亞會如此做，已不僅僅是感謝耶穌，而是深愛著耶穌。

三、看的不同

馬利亞為什麼會選在逾越節的前夕來膏耶穌呢？因為從一開始，她就 very 仔細聆聽耶穌所說的話，她可以忘記一切的事，就只是安靜地坐在主腳前聽他講道。當地經歷到耶穌是

那賜生命的主時，她屬靈的眼睛被打開了，她知道耶穌將會受死，被埋，所以她必須趁著耶穌還活著時，將最寶貴的禮物獻給主，讓耶穌可以享受這禮物所帶給祂的快樂與滿足。所以當門徒責備馬利亞時，耶穌立刻為她辯護說，「由她吧！為什麼難為她呢？她所做的是盡她所能的，她是為我安葬的事，把香膏預先澆在我身上。」幾天之後，耶穌真正的死了，有幾個婦女買了香膏要去膏耶穌的身體時，她們沒有膏到，因為耶穌已經復活了。所以馬利亞屬靈的眼睛讓她看到了耶穌就要受死，埋葬，而為耶穌的安葬預先膏抹祂的身體。那麼門徒看見了什麼呢？他們只看見了三十多兩的銀子，是一筆為數不少的錢。即使耶穌曾三次對門徒預言他的死，埋葬與復活，但門徒始終看不清楚，他們總覺得耶穌會一直和他們在一起。

四、想的不同

6節下半到7節這樣說：「……他在我身上做的是一件美事。因為常有窮人和你們同在，要向他們行善隨時都可以；只是你們不常有我。」耶穌稱讚馬利亞在祂身上做的是一件美事。因為馬利亞是將最好的獻給主，是完全的獻給主，是盡她所能的獻給主，是不顧自己的名譽獻給主，是不理會別人指責的獻給主，是看見主的需要，獻給主。因為馬利亞心中所想的全是耶穌，沒有其他的事物，可以取代她愛耶穌的心。如果今天還有十瓶真哪香膏，我相信馬利亞一定會全部地澆在耶穌身上。

那門徒心裡想的是什麼呢？是窮人。他們把耶穌擺在哪裡呢？所以耶穌很感歎的說，常有窮人與你們同在，只是你們不常有我。親愛的弟兄姐妹，主耶穌為我們做了什麼呢？祂愛我們，為我們捨棄天上的榮耀，為我們在上受盡一切的苦難，又為我們的罪被釘在十架上，又領我們到神面前，承受一切屬天的福份。祂原想我們會把祂放在心上，會愛祂勝過愛世上的一切。沒想到我們心中卻有許多的人，許多的事，許多的物。

我們常有家人和我們同在，共享天倫之樂，一同出外遊玩，一起計劃未來，一同積蓄金錢，購置房屋。我們常有家人和我們同在，只是我們不常有主。我們常有事業或工作與我們同在，事業或工作的成就，使我們得著上司的賞識，同事的信任，高額的收入。當上司託付我們更多的責任時，我們便更賣力在我們的事業或工作上。或許我們是為能給家人較好的生活而努力，早上一份正職，晚上一份兼差，日以繼夜，我們常有事業或工作與我們同在，只是我們不常有主。我們常有金錢與我們同在，我們或許從父母手中承受很多錢財，或是努力賺了許多錢財。我們總是絞盡腦汁，想法子如何再賺更多的錢。我們把錢放在銀行裡，或投資在股市裡。或許有人手中並沒有很多錢，但心裡所想的錢比別人還多。我們常有錢財和我們同在，只是我們不常有主。

我們常有恩賜與我們同在，這恩賜是神賞賜給我們的。我們用這些恩賜服事人，造就人，也榮耀神。因此別人說我們很屬靈，我們也自認為很屬靈，卻忘了這是主的恩賜。我們看重恩賜，卻忽略了拯救我們的主。我們常有恩賜與我們同在，只是我們不常有主。親愛的弟兄姐妹，我們的心裡想的是什麼呢？我們有主在我們心中嗎？我們是不是也像馬利亞一樣，這樣深愛著耶穌，真的看見耶穌的需要，即時的將最好的獻給主，完全的獻給主，不計任何代價的獻給主，是盡己所能的獻給主。親愛的弟兄姐妹，主快來了，在主還沒來之前，我們能為主做什麼事呢？是站講台嗎？是宣教嗎？是當招待嗎？是打掃嗎？是作飯嗎？無論為主做哪一件事，主看重的是那一顆愛主的心，及一個為主盡心竭力的人。馬利亞是個柔弱的女子，也沒有什麼大作為，但她對耶穌的服事，卻被耶穌稱許，並且為她立了一個永不毀壞的記念碑，叫普天之下，無論在什麼地方傳這福音，也要述說馬利亞所做的。這是多麼榮耀的一件事啊！我們一起禱告。